

附件 3 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督导资源建设（上海音乐学院）课程介绍

	培训内容	主讲教师
11月28日 9:00-12:00	开班仪式 音乐治疗在学校中的应用概述	毛媚
11月28日 13:30-16:30	即兴演奏式音乐治疗：鼓圈的体验	李亦涵、刘舒倩
11月29日 9:00-12:00	音乐治疗的概述与当前应用	刘乐
11月29日 13:30-16:30	音乐治疗中的技术与案例分享	刘乐
11月30日 9:00-12:00	奥尔夫团体音乐治疗介绍与体验	陈蓉
11月30日 13:30-16:30	达尔克罗兹团体音乐活动体验	陈蓉
12月1日 9:00-12:00	音乐的心理现象与自我体验（一）	杨燕宜
12月1日 13:30-16:30	音乐的心理现象与自我体验（二）	杨燕宜
12月2日 9:00-12:00	音乐治疗在创伤治疗中的应用（一）	周平
12月2日 13:30-16:30	音乐治疗在创伤治疗中的应用（二） 结业仪式	周平

附件 4 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督导资源建设专项培训交通指南
 上海音乐学院 汾阳路 20 号 近复兴中路，淮海中路
 地铁：7 号线，1 号线 常熟路站 2 号口、10 号线 陕西南路 7 号口

公交：乘坐 96 路 到复兴中路汾阳路
 乘坐 198 路 320 路 397 路 45 路 911 路 911 路区间 920 路 926 路 到淮海中路常熟路

附件 1: 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督导资源建设（上海音乐学院）

专项培训报名表

单位:

姓名	性别	专职咨询师	学生辅导员	手机号码	E-mail

注意：各高校发至：maomei@shcmusic.edu.cn

各区心理中心表发至：shxinlizhongxin@163.com

附件 2: 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督导资源建设（上海音乐学院）师资介绍:

杨燕宜，德国基尔大学音乐教育博士，上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教授、副系主任，主要从事音乐教育学、音乐心理学方面的教学和研究。

陈蓉，上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系音乐教学法讲师、中国奥尔夫家协会奥尔夫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国际音乐教育协会（ISME）会员、美国奥尔夫音乐教育协会（AOSA）唯一中国会员。2011年度上海市晨光学者，2014年获国家留学基金委高级访问学者基金，访学于瑞士日内瓦达尔克罗兹学院。

周平，上海音乐学院音乐治疗专业教师，世界音乐治疗协会，中国音乐治疗学会会员。毕业于中央音乐学院音乐治疗专业，硕士学位。长期从事音乐心理治疗的临床研究与教学工作。

刘乐，德国科隆大学音乐治疗专业硕士毕业。在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儿少科从事儿童青少年心理障碍的心理治疗工作，心理治疗中级职称。

毛媚，上海音乐学院心理咨询中心负责人，发展与教育心理学硕士，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上海音乐学院音乐治疗专业心理课程讲师。

- 1、本次培训限报 30 人，我们将根据报名的时间顺序进行录取，请注意我们的反馈通知。没有接到录取通知的人不能参加本次培训。
- 2、参加本次培训必须确保全勤出席，不能缺席和迟到。
- 3、请各单位按通知要求，将参加专题培训的辅导员名单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反馈至上海音乐学院心理咨询中心（见附件：《上海高校辅导员心理健康专题培训（上海音乐学院）报名表》）。

联系人：毛媚

联系电话：64311421

传 真：64318993

电子邮箱：maomei@shcmusic.edu.cn

（区心理中心报名表发至：shxinlizhongxin@163.com）
特此通知。

- 附件 1 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督导资源建设专项培训报名表
- 附件 2 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督导资源建设专项培训师资介绍
- 附件 3 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督导资源建设专项培训课程安排
- 附件 4 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督导资源建设专项培训交通指南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德育处

上海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发展中心

上海音乐学院学生处（代章）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16年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督导资源建设

专项培训通知

(音乐治疗在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中的应用)

各有关高校学(研)工部、各区心理中心:

根据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2016年上海高校辅导员专题培训工作的通知》的精神,“音乐治疗在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中的应用”培训,由上海音乐学院承办,现将培训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16年11月28日(周一)——12月2日(周五)。

二、**培训主题:** 音乐治疗在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中的应用

三、**培训地点:** 上海音乐学院教学楼208(上海音乐学院,汾阳路20号)。

四、**培训对象:**

1、各高校学(研)工部、各相关科研院所学(研)工部推荐本校专兼职心理咨询师1人参与培训。

2、各区心理中心协同教研员,推荐有一定音乐基础,愿意深入学习音乐治疗的专兼职心理教师1人参加。

五、**培训费用:** 大中心专项经费支持,不收费。

六、**食宿安排:** 不提供住宿,餐饮服务由上海音乐学院统一提供。

七、**报到安排:** 11月28日8:30-9:00,到上海音乐学院教学楼208报到(汾阳路20号)。

八、**注意事项:**